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九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相关附表
 - 1. 收支总表
 - 2. 收入总表
 - 3. 支出总表
 - 4. 基本支出总表
 - 5. 项目支出总表
 -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10.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表
 - 11.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表
 - 1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3.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 1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15. 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草案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依照法律规定，应当由盐田法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负责上级法院指定由盐田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依照法律规定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管理本院的经费和物资装备；结合审判工作法制宣传，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承办其他应由盐田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包括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本级。设下列内设机构：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民事审判庭、速裁庭、行政审判一庭、行政审判二庭、刑事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机关党委、督察室）、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系统行政编制总数 103 人，实有在编人数 93 人；离休 0 人，退休 20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9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人员 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18 辆，包括定编车辆 12 辆和非定编车辆 6 辆。

三、2021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2021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旗帜鲜明讲政治，确保法院工作正确方向；2、围绕大局履职尽责，为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提供有力司法服务；3、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4、全面从严管队伍，打造一支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的新时代特区法院队伍。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1 年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收入 9,895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2,055 万元，减少 17%，其中：政府预算拨款 9,895 万元。

2021 年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支出 9,895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2,055 万元，减少 17%，其中：人员支出 4,141 万元、公用支出 56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6 万元、项目支出 5,068 万元。

预算收支减少的主要原因说明：1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项目预算；2 本年度无新增政府投资项目预算。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本级预算 9,895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4,141 万元、公用支出 56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6 万元、项目支出 5,068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4,14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 公用支出 569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6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 项目支出 5,068 万元，具体包括：

1. 案件审判业务 2,715 万元，主要包括：行政审判中心区运维 824 万元，用于行政审判中心区日常运维支出；办案费 514 万元，用于完成司法辅助、案件质量评查、纠纷调解等办案相关工作；审判辅助经费 362 万元，用于聘用人员履职工作；服装费 70 万元，用于制服购置；诉讼档案数字化经费 140 万元，用于诉讼档案管理相关工作；司法专邮费 90 万元，用于寄送司法文书；人民陪审员及法院监督经费 55 万元，用于人大代表与法院监督联络、庭审公开、执行公开等工作；国家赔偿 5 万元，用于完成国家赔偿工作；司法政务协办费 50 万元，用于电话通讯工作；送达一体化 20 万元，用于裁判文书打印封装；审判后勤保障经费 280 万元，用于食堂食材购置；审判后勤保障外包服务费 145 万元，用于食堂后勤保障工作；业务宣传及司改经费 160 万元，用于法治文化和宣传工作。本项目预算较 2020 年减少 66 万元，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2. 案件执行业务 199 万元，主要包括：队伍建设经费 50 万元，用于主题党日活动、进行廉政建设、纪律教育学习活动、法院队伍建设等工作；执行、警务保障经费 18 万元，用于警用装备、安防器材更新购置；司法救助 5 万元，用于完成司法救助相关工作；执行后勤保障经费 126 万元，用于执行办公场所租赁。本项目预算较 2020 年减少 35 万元，主要原因是针对预算执行率偏低的项目，适当调减预算。

3. “两庭”建设业务 4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自动化及网络系统费 390 万元，用于完成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工作；法庭法院修缮维护费 90 万元，用于完成法庭法院修缮维护工作。本项目预算较 2020 年减少 355 万元，主要原因是：1、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适当压减修缮维护费；2、部分一次性项目已完成竣工结算。

4. 法院其他业务 97 万元，主要包括：培训专项支出 97 万元，用于提升我院相关人员的专业技能水平与综合能力，提高参训人员业务素质。本项目预算较 2020 年减少 12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进一步减少外出培训活动。

5. 法院综合管理 1,454 万元，主要包括：司法辅助工作 1,454 万元，用于劳动合同制司

法辅助人员履职工作。本项目预算较2020年减少571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确定可到位人数测算，进一步做实预算。

6. 政府投资项目33万元，主要包括：党群活动中心前期费33万元，用于党群活动中心建设项目施工方案设计。本项目预算较2020年减少934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审判中心修缮及信息化工程建设项目已完成竣工结算。

7. 预算准备金90万元，主要包括：预算准备金90万元，用于完成应急项目保障工作，解决新增工作事项经费问题。本项目预算较2020年持平。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项目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共计779万元，其中货物采购290万元、服务采购489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本级。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66万，比2020年预算减少11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1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1年预算数5万元，与2020年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主要用于接待外地法院考察学习活动。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数6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1年预算数0万元，与2020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数61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11万元，原因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8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执法执勤及特种专业技术车辆的维修保养、保险、加油等开支。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本级，均要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1 年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5,068 万元，设置并编报 7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形成绩效报告（表）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6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4 万元，减少 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8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8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安排购置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项目，归口至上年结余、结转中填报。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9,8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895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7,864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法院	7,864
三、单位资金		行政运行	2,893
1. 事业收入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5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案件审判	2,710
3. 上级补助收入		案件执行	199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两庭”建设	480
5. 其他收入		其他法院支出	417
		三、教育支出	97
		进修及培训	97
		培训支出	97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8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五、卫生健康支出	16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
		行政单位医疗	160
		六、住房保障支出	1,186
		住房改革支出	1,186
		住房公积金	400
		购房补贴	786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895	本年支出合计	9,895
上年结余、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9,895	支 出 总 计	9,895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1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微型企业 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9,895	4,827	5,068	779	234	545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本级	9,895	4,827	5,068	779	234	545

表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9,8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895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7,864
		法院	7,864
		行政运行	2,89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5
		案件审判	2,710
		案件执行	199
		“两庭”建设	480
		其他法院支出	417
		三、教育支出	97
		进修及培训	97
		培训支出	97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8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五、卫生健康支出	16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
		行政单位医疗	160
		六、住房保障支出	1,186
		住房改革支出	1,186
		住房公积金	400
		购房补贴	786
本年收入合计	9,895	本年支出合计	9,895
上年结余、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9,895	支 出 总 计	9,895

表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9,895	4,827	5,068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本级			9,895	4,827	5,0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5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		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864	2898	4966
	20405	法院	7864	2898	4966
	2040501	行政运行	2,893	2,89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5	5	1,160
	2040504	案件审判	2,710		2,710
	2040505	案件执行	199		199
	2040506	“两庭”建设	480		48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17		417
	205	教育支出	97		97
	20508	进修及培训	97		97
	2050803	培训支出	97		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	5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3	5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	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	3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	17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	1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	1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	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6	11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6	11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0	4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86	786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本级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本级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10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本级				

注：本单位无上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表11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编号	采购品目	金额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779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本级			779
	A	货物	290
	A02	通用设备	10
	A15	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	280
	C	服务	489
	C07	住宿和餐饮服务	145
	C12	房地产服务	344

表1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2020年	77	0	5	72	0	72
	2021年	66	0	5	61	0	61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本级	2020年	77	0	5	72	0	72
	2021年	66	0	5	61	0	61

表13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5,068	5,068		2021.1.1-2021.12.31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本级		5,068	5,068		2021.1.1-2021.12.31
	预算准备金	90	90		2021.1.1-2021.12.31
	“两庭”建设业务	480	480		2021.1.1-2021.12.31
	法院综合管理	1,454	1,454		2021.1.1-2021.12.31
	法院其他业务	97	97		2021.1.1-2021.12.31
	案件审判业务	2,715	2,715		2021.1.1-2021.12.31
	案件执行业务	199	199		2021.1.1-2021.12.31
	政府投资项目	33	33		2021.1.1-2021.12.31

表1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4,827	4,827		
	政府投资项目	主要用于党群活动中心修缮等费用	33	33		
	预算准备金	主要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	90	90		
	法院综合管理	主要用于开展司法辅助工作。	1,454	1,454		
	法院其他业务	主要用于开展法院专项培训业务。	97	97		
	“两庭”建设业务	主要用于开展审判法庭建设、法院科技信息化建设及其他“两庭”建设业务。	480	480		
	案件执行业务	主要用于开展案件执行业务、司法救助工作、执行后勤工作及其他案件执行业务。	199	199		
	案件审判业务	主要用于开展案件审判业务、辅助办案工作、审判后勤工作及其他案件审判业务。	2,715	2,715		
	金额合计			9,895	9,895	
	年度总体目标	1、旗帜鲜明讲政治，确保法院工作正确方向；2、围绕大局履职尽责，为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提供有力司法服务；3、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4、全面从严管队伍，打造一支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的新时代特区法院队伍。				

表1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同制书记员人数	35人
			合同制法官助理人数	37人
			施工方案数量完成率	100%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完成率	100%
			审判执行服务保障服务（次）	50
			E键送达服务次数（件）	月平均≥1800
			后勤保障工作完成率	100%
			人员聘用工作完成率	100%
			法制宣传活动	不少于4场
			书刊报纸购置率	100%
			后勤保障人员到岗率	100%
			课题调研完成率	80%
			人民陪审员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重大卫生安全事故		0
		综合素能培训合格率		100%
		后勤保障工作覆盖率		100%
		聘用人员到岗率		100%

表1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结收案比	≥100%
			调研课题结项率	≥80%
			诉讼文书寄送准确率	100%
			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庭审及裁判文书评查完成率	100%
			行政审判中心服务项目达标率	100%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语音识别设备验收时效	≤5个工作日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完成及时率	100%
			数字法庭设备更新完成及时率	100%
			人员及时到岗率	100%
			培训完成及时性	100%
			项目资金支付完成及时率	100%
			设备购置完成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课题结项及时性	100%
			送达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控制率	100%	

表1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行政管理成本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办公效率	有效
			提升参训人员业务技能	提升
			案件整体执结率	≥80%
			有效提高办案效率	有效
			有效保障司法公开	有效
			案件卷宗电子化	100%
			有效提升案件审判效率	有效
			提高课题调研能力	提高
			满足党群活动需求	满足
			有效促进我院信息化建设	有效
			司法干警警务技能	提升
			有效保障司法辅助队伍稳定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纸张使用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80%
			参训人员满意度	≥80%
法官满意度			≥80%	
司法人员满意度			≥80%	

表15

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0110022-2019-YBXM-2143-01		项目名称	案件审判业务
一级预算单位	0110022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主管处室	09 政法处
实施期限	02 经常性项目		预算安排方式	01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84,29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7,150,000.00
项目类型	02 履职类项目		资金用途	20003 其它
项目概况	根据单位履职需要,完成案件审判业务。			
项目申报依据	上年延续。			
项目测算标准	1. 办案费5140000元；2. 服装费700000元；3. 国家赔偿50000元；4. 行政审判中心区运维8240000元；5. 人民陪审员及法院监督经费550000元；6. 审判辅助经费3620000元；7. 审判后勤保障经费2800000元；8. 审判后勤保障外包服务费1450000元；9. 司法政务协办费500000元；10. 司法专邮费900000元；11. 送达一体化平台200000元；12. 诉讼档案数字化经费1400000元；13. 业务宣传及司改经费1600000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办案、制服购置、审判后勤保障、人员聘用、司法政务协办、人民陪审员及法院监督、国家赔偿、诉讼档案数字化、行政审判中心区运维、法治文化和宣传、寄送司法文书、推进送达一体化平台的建设等相关工作，有效提升我院信息化管理水平，保障我院办案工作顺利进行。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办案、制服购置、审判后勤保障、人员聘用、司法政务协办、人民陪审员及法院监督、国家赔偿、诉讼档案数字化、行政审判中心区运维、法治文化和宣传、寄送司法文书、推进送达一体化平台的建设等相关工作，有效提升我院信息化管理水平，保障我院办案工作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数量指标	行政审判中心区运维工作完成率	100%	考察行政审判中心区运维工作完成情况
		E键送达服务次数（件）	月平均≥1800	考察办案E键送达服务完成情况
		案件每天平均调解成功件数	4件/天	考察案件调解工作进展情况
		人员聘用工作完成率	100%	考察人员聘用工作完成情况
		后勤保障工作完成率	100%	考察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法制宣传活动	不少于5场	考察法制宣传活动开展情况

产出指标

		司法政务协办工作完成率	100%	考察司法政务协办工作完成情况
		书刊报纸购置率	100%	考察书刊报纸购置情况
		行政审判中心物业管理项目完成率	100%	考察行政审判中心物业管理项目完成情况
		人大代表参与法院监督联络工作（次）	150	考察人大代表参与法院监督联络工作情况
	质量指标	行政审判中心区运维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考察行政审判中心区运维工作质量达标情况
		案件质量评查完成率	100%	考察案件质量评查工作完成情况
		司法政务协办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考察司法政务协办工作质量达标情况
		课题验收通过率	100%	考察课题验收通过情况
		司法政务协办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考察司法政务协办工作质量达标情况
		行政审判中心物业管理项目达标率	100%	考察行政审判中心物业管理项目达标情况
		庭审及裁判文书评查完成率	100%	考察庭审及裁判文书评查工作完成情况
		聘用人员到岗率	100%	考察聘用人员到岗情况
	时效指标	行政审判中心区运维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行政审判中心区运维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E键送达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E键送达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调解案件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调解案件工作完成情况	
诉讼档案数字化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诉讼档案数字化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0	考察是否按照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项目支出，有效节约资金。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保障我院工作进行	有效保障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有效保障我院工作进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院信息化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有效保障我院审判业务正常进行
		保障法院审判业务的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保障法院审判业务的正常运行
		促进社会公平	有效促进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促进社会公平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0%	考察工作人员的满意度情况
		办案人员满意度	≥80%	考察办案人员的满意度情况
司法人员满意度		≥80%	司法人员的满意度情况	

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0110022-2019-YBXM-2144-01	项目名称	案件执行业务	
一级预算单位	0110022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主管处室	09 政法处	
实施期限	02 经常性项目	预算安排方式	01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6,255,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990,000.00	
项目类型	02 履职类项目	资金用途	20003 其它	
项目概况	根据单位履职需要，完成案件执行业务。			
项目申报依据	上年延续。			
项目测算标准	1. 队伍建设经费500000元；2. 司法救助50000元；3. 执行、警务保障经费180000元；4. 执行 后勤保障经费1260000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要完成实地见学主题党建教育活动，组织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党建活动，完成1172.08平方米的食堂及执行局租赁，保证食堂及执行局使用率达到100%，完成司法救助相关工作，有效保障我院工作顺利开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实地见学主题党建教育活动，组织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党建活动，进行廉政建设、纪律教育学习活动，法院队伍建设等工作，提升党建活动参与率，加强廉政思想建设，完成司法救助相关工作，有效保障法院工作的有效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数量指标	食堂及执行局租赁面积	1172.08平方米	考察食堂及执行局租赁面积情况
		司法救助金发放完成率	100%	考察司法救助金工作发放完成情况
		执行、警务保障经费相关工作完成率	100%	考察执行、警务保障经费相关工作完成情况
		党建活动经费（元/人/天）	550	考察党建活动经费使用合理情况
		食堂及执行局使用率	100%	考察食堂及执行局使用情况
		司法救助金发放准确率	100%	考察司法救助金工作发放准确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警务装备购买验收合格率	100%	考察警务装备购买验收合格情况
		招录公务员资质达标率	100%	考察招录公务员资质达标情况
		党建活动参与率	80%	考察党建活动的参与情况
	时效指标	食堂及执行局租赁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食堂及执行局租赁完成及时情况
		司法救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考察司法救助金工作发放完成及时情况
廉政建设、纪律教育学习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考察法院相关工作人员开展活动的及时情况	
警务装备购买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警务装备购买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0	考察是否按照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项目支出，有效节约资金。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舒适的就餐环境	有效保障	考察项目的实施后是否可以给本院员工提供舒适的就餐环境
		保障法院工作的有效进行	有效	考察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保障法院工作的有效进行
		保障法院审判业务的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保障法院审判业务的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geq 80\%$	考察工作人员的满意度情况
被救助人员满意度		80%	考察被救助人员对司法救助金发放工作的认可程度	
警务人员满意度		$\geq 80\%$	考察警务人员的满意度情况	

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0110022-2019-YBXM-1609-01		项目名称	“两庭”建设业务
一级预算单位	0110022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主管处室	09 政法处
实施期限	02 经常性项目		预算安排方式	01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8,21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800,000.00
项目类型	02 履职类项目		资金用途	20003 其它
项目概况	根据单位履职需要，完成“两庭”建设业务。			
项目申报依据	上年延续			
项目测算标准	1. 办公自动化及网络系统费3900000元； 2. 法庭法院修缮维护费900000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计算机终端及网络系统维护、信息安全及等级测评服务、网上行政诉讼服务中心维护、数字法庭系统维护、庭审直播平台维护等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办公设备购置工作，有效保障设备正常运行，系统运行维护达标，提高我院信息化办公水平，提升信息安全等级，提升我院信息化管理水平；完成院本部一到九楼和食堂卫生间205平方米修缮维护、盐田法庭综合楼物业改造及办公家具、食堂设备购置更新、24台空调购置工作，保证修缮完成及时，设备购置质量达标，保质保量完成修缮改造工作任务，保障我院工作进行顺利。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法庭法院修缮维护和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工作，保障我院工作进行顺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数量指标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工作完成率	100%	考察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工作完成情况
		终端通信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	考察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工作完成情况
		审判执行服务保障服务（次）	50	考察审判执行服务保障工作次数合理情况
		办公场所及食堂等维修费用	800元/平方米	考察法庭法院修缮维护工作花费情况
		办公场所及食堂等维修面积	250m ²	考察法庭法院修缮维护面积情况
		法庭法院修缮维护工作完成率	100%	考察法庭法院修缮维护工作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达标率	100%	考察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达标情况
		信息安全及等级测评达标率	100%	考察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工作达标情况
		法院食堂卫生间修缮覆盖率	100%	考察法院食堂卫生间修缮覆盖情况
		法庭法院修缮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考察法庭法院修缮维护验收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法庭法院修缮维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法庭法院修缮维护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0	主要考察是否按照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项目支出，有效节约资金。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化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有效提升我院信息化管理水平
		信息安全等级	有效提升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有效提升我院信息安全等级
		保障我院工作进行	有效保障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有效保障我院工作进行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者满意度	$\geq 80\%$	考察系统使用者的满意度情况
工作人员满意度		$\geq 80\%$	考察工作人员的满意度情况	

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0110022-2019-YBXM-1612-01	项目名称	法院其他业务	
一级预算单位	0110022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主管处室	09 政法处	
实施期限	02 经常性项目	预算安排方式	01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3,68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970,000.00	
项目类型	02 履职类项目	资金用途	20003 其它	
项目概况	根据单位履职需要，完成法院其他业务。			
项目申报依据	上年延续			
项目测算标准	具体包括以下支出项目：（1）综合素能培训40万；（2）人大代表学习培训20万；（3）人民陪审员、司法监督员、特邀调解员业务培训4万；（4）司法警察年度培训10万；（5）初任法官培训3万；（6）各部门业务轮训2万；（7）政治理论、意识形态专项培训2万；（8）新入职人员培训5万；（9）市委市政府、上级法院、区委区政府要求参加的培训11万；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培训工作，提升我院相关人员的专业技能水平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培训工作，提升我院相关人员的专业技能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素能培训费用	≤550/人/天	考察综合素能培训费用支出合理情况
	质量指标	综合素能培训合格率	100%	考察综合素能培训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综合素能培训完成及时性	100%	考察综合素能培训完成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考察是否按照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项目支出，有效节约资金。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素质与能力	有效提升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有效提升我院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与能力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培训参加者满意度	≥80%	考察培训参加者的满意度情况

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0110022-2019-YBXM-1610-01		项目名称	法院综合管理
一级预算单位	0110022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主管处室	09 政法处
实施期限	02 经常性项目		预算安排方式	01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56,078,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4,540,000.00
项目类型	02 履职类项目		资金用途	20003 其它
项目概况	根据单位履职需要，完成法院综合管理项目。			
项目申报依据	司法辅助工作1454万元。			
项目测算标准	司法辅助工作1454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履职工作，确保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保证司法辅助人员到岗率达100%，提升司法辅助人员满意度，有效保障法院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其他工作，有效保障法院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聘用完成率	100%	考察司法辅助人员聘用完成情况
		劳动合同制管理人员数量（名）	72	考察劳动合同人员数量是否合理
	质量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考察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情况
		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考察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情况
	时效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到岗及时率	100%	考察司法辅助人员到岗及时情况
		司法辅助人员到岗及时率	100%	考察司法辅助人员到岗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0	考察是否按照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项目支出，有效节约资金。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法院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考察项目的实施是否保障法院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法院工作的有效进行	有效保障	考察项目的实施是否保障法院工作的有效进行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满意度	80%	考察司法辅助人员对法院队伍建设工作的认可程度

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0110022-2019-ZFTZ-0099-01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
一级预算单位	0110022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主管处室	09 政法处
实施期限	02 经常性项目		预算安排方式	01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330,397.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30,397.00
项目类型	04 政府投资项目		资金用途	20003 其它
项目概况	根据单位履职需要，完成政府投资项目。			
项目申报依据	党群活动中心建设项目经费。			
项目测算标准	党群活动中心平台及多功能系统建设经费330397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党群活动中心建设项目施工方案设计，确保党群活动中心建设项目顺利进行，满足党群人员或送需求，保证党群活动顺利开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党群活动中心建设项目施工方案设计，保证党群活动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施工方案完成率	100%	考察党群活动中心建设项目施工方案数量情况
	质量指标	方案质量达标率	100%	考察党群活动中心建设项目施工质量情况
	时效指标	实施周期	2021年12月31日前	考察党群活动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时效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0	考察是否按照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项目支出，有效节约资金。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党群活动中心建设项	满足	考察党群活动中心建设项目是否顺利实施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相关人员满意度	$\geq 80\%$	考察相关人员对党群活动中心建设项目方案设计满意程度

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0110022-2019-YBXM-0111-01		项目名称	预算准备金
一级预算单位	0110022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主管处室	09 政法处
实施期限	02 经常性项目		预算安排方式	01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7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900,000.00
项目类型	02 履职类项目		资金用途	20003 其它
项目概况	根据单位履职需要，按存量项目支出2%-5%的比例编列部门预算准备金，作为机动经费，预算执行中新增工作从部门预算准备金统筹解决。			
项目申报依据	按存量项目支出2%-5%的比例编列部门预算准备金，作为机动经费，预算执行中新增工作从部门预算准备金统筹解决。			
项目测算标准	按存量项目支出2%-5%的比例编列部门预算准备金，作为机动经费，预算执行中新增工作从部门预算准备金统筹解决。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应急项目预算准备金保障工作，解决新增工作事项经费问题，保障我院工作正常开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应急项目，保障我院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数量指标	应急项目支付完成率	100%	考察应急项目支付完成情况
		部门预算准备金	存量项目支出2%-5%	考察我院准备金合理情况
	质量指标	应急项目支付准确率	100%	考察应急项目支付准确情况
	时效指标	应急项目支付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应急项目支付完成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主要考察是否按照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项目支出，有效节约资金。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院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考察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保障我院工作正常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资金使用者满意度	≥80%	考察资金使用者的满意度情况